

粤北人民医院医疗中心建设项目（南门急诊医技综合楼）施工招标 评标复核全过程及结果公示

2024年10月12日，招标人（韶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局）及招标代理机构（韶关市建韶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粤北人民医院医疗中心建设项目（南门急诊医技综合楼）施工招标项目进行复核。

一、本工程概况：

1. 建设内容和规模：南门急诊医技综合楼1栋，地上13层地下2层，建筑基底面积8436.93 m²，总建筑面积84060.93 m²，总计容建筑面积59070.03 m²（首层架空空间建筑面积1544.25 m²不计容，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建筑面积23446.65 m²不计容）。建设内容主要包括门诊、急诊、医技、住院、行政办公，以及周边附属工程、人防工程、地下车库等，其中射线防护工程、净化工程、医用气体及手术室、ICU、实验室等医疗专项工程由项目业主另行实施。

2. 工期要求：本工程施工标准工期为1299个日历天，招标工期为1299个日历天。

3. 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亿壹仟捌佰玖拾壹万叁仟贰佰肆拾伍元陆角伍分（¥418913245.65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为¥23425848.81元；暂列金额为¥30000000元；暂估价为¥31663145.07元。

二、现对本次招标的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公示：

1. 评标委员会由7人组成，专家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技术类专家5人，经济类专家2人，各专家的职称、已取得的执业资格、专业内容如下表：

专家代码	已取得的职称	已取得的执业资格	专业	备注
专家一	中级	/	造价	评委主任
专家二	工程师	/	市政公用工程	
专家三	高级工程师	/	房建、造价	
专家四	中级	/	建筑工程	
专家五	高级工程师	/	建筑工程	
专家六	高级工程师	/	建筑工程	
专家七	工程师	/	建筑工程	

2. 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原评标委员会对11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复核。具体评审意见详见如下：

投标序号	投标人名称	专家一	专家二	专家三	专家四	专家五	专家六	专家七	最终评审结果
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3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12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不通过	通过	通过	不通过	通过
14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15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19	韶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20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23	广东旭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2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通过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复核意见汇总：其中有 2 名评委认为应否决其投标并废标处理（专家四理由：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被锁定任职资格的项目经理，不得在其它项目中任职项目经理，故投标资格无效。专家六理由：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广东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改进应用的通知》（粤建市函[2018]1564 号的规定：“（一）新建工程项目”（指同一立项发改立项文号的项目，非施工许可项目）在办理施工许可的，省级平台继续实行全省范围内锁定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一个项目经理只能承接一个工程项目，一个项目总监最多可同时承接三个工程项目。同一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可用于同一工程项目内办理多个施工许可证。”根据《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153 号）的规定，引用：“第二十一条 注册建造师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建设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其余 5 名评委认为该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根据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理由：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龙华区人民医院新外科大楼主体工程”相关竣工验收文件（经核查，此项目已于 2023 年 9 月 1 日竣工验收 1 年并已交付使用。），且投标人在投标文件第 181 页、第 183 页已对此事项作出了声明和说明。故其投标资格有效。）

3. 评标委员会确定以下 11 家投标人通过了资格评审。名单如下：

投标序号	通过复核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3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2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14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	韶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3	广东旭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4.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投标人进行详细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评分表》商务部分指定的评分标准对各评分因素进行复核，纠正打分。对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五家投标人的相关分值进行修正。

(2) 商务部分得分如下：

投标序号	投标人名称	商务部分得分	技术部分得分	商务技术部分合计
12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71.00	17.57	88.57
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66.00	16.51	82.51
2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67.00	14.72	81.72
14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6.00	15.78	81.78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64.00	15.65	79.65
20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4.00	15.51	79.51
3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56.00	17.02	73.02
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55.00	15.75	70.75

19	韶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9.00	16.01	65.01
15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	14.20	16.20
23	广东旭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00	14.23	17.23

5. 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人的评分进行综合汇总，具体如下：

投标序号	投标人名称	商务技术部分得分 (40%)	投标报价部分得分 (60%)	总得分
12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35.43	59.81	95.24
5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33.00	59.70	92.70
24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32.69	59.78	92.47
14	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71	59.81	92.53
7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31.86	59.81	91.67
20	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1.80	59.20	91.00
3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9.21	59.78	88.99
1	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8.30	59.87	88.17
19	韶关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00	59.72	85.72
15	广西建工集团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48	60.00	66.48
23	广东旭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89	59.62	66.51

公示时间：2024年10月18日至2024年10月21日

招标人（盖章）：韶关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韶关市建韶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18日